

关于延长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32 号文件核准。

根据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将于 2019 年 9 月 5 日 14:00 至 17: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当日债券市场变化较为剧烈，经发行人、主承销商及律师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9 月 5 日 17:00 延长至 9 月 5 日 18:00。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2019 年 1 月 5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二〇一九年九月五日